

证券代码：301512

证券简称：智信精密

公告编号：2025-007

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，实际参加董事表决7名，全体董事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李晓华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独立董事提交了2024年度述职报告，并且将在2024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及《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4年年度报告〉及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报告摘要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保荐人对该报告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20,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投资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，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，资金可滚动使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保荐人对该报告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在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、盈利能力、财务状况、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。因此，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此事项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，保荐人对该报告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